

关于研学旅行指导师职业能力等级评价培训项目 宣传规范要求

各合作机构：

研学旅行指导师职业能力等级评价项目是文化和旅游部人才中心开展的考评项目，学习者经北京全家联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培训后，统一参加由文化和旅游人才中心组织的考评，合格后颁发《文化和旅游行业专业（职业）能力等级证书》。为确保项目规范、公正、健康、可持续发展，要求所有合作机构规范市场宣传行为，需特别注意以下问题：

1、本项目的考评单位为文化和旅游部人才中心，实训单位为北京全家联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在项目宣传中不得单独出现文化和旅游部、文旅部、国家、中国、全国、中国文化和旅游部、国家文化和旅游部、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人才中心等字样和错误的表述。

2、本项目所颁发的证书为《文化和旅游行业专业（职业）能力等级证书》，颁证单位为：文化和旅游部人才中心。凡对证书介绍的文字及图片内容均不可出现资格、从业证书、认证、上岗证、文旅部证书、文化和旅游部颁证等字样；避免与相关上岗证、职业资格证书混淆。

3、在宣传过程中，不得出现唯一、独家等词语，不得出现最好、第一、最权威等违反广告法的绝对性词语，不得出现贬低社会其他同类项目的宣传文本。

4、本项目的学习、考评严肃认真，所有学习报考人员均须慎重对待，宣传中不得出现包过、拿证等词语。

北京全家联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9日

